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0-09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1500号)的规定,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本公司”、“公司”或“上市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84号)批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365,105,066股新股。本次配股计划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1,599.3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25.3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974.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10月16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深港支行开设的账号为40000291029002529335的人民币账户中,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6006号《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后于2018年10月17日转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红围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000029129200529474。

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465.7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等的净额3,679.1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187.39万元,现金管理余额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90,000.00万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名	账号	期末余额
1	工商银行深圳红围支行	本公司	4000029129200529474	21.77
2	工商银行深圳红围支行	全资子公司健康元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4000029129200529625	3.2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文支行	本公司	755901281810702	20.99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城支行	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南康制药有限公司	755901281810903	189.93
5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全资子公司健康元海南海药有限公司	56510188000017136	1,951.41
合计	/	/	/	2,187.39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及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情况见“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情况  
1.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布局及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基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考虑,为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投资效益,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四个呼吸系统用药转移至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调整后,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在原计划的基础上减少4个呼吸系统用药,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达98,066.84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76,974.02万元;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在原计划的基础上增加4个呼吸系统用药,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达128,790.9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90,000.00万元,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布局及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临2019-004)。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同时为便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核算及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拟将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在深圳市海濱制药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增加100%全资控股子公司健康元海濱制药有限公司。

2.2020年4月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产品品种及延期的议案》,为了保证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顺利投产,公司结合拟生产产品的市场前景、当地环保政策等因素,拟将该项目四个产品调整为肝药粉、醋酸卡泊芬净、磷钨酸钠预填充注射剂和玻尿酸凝胶,并增加拟生产氨基酸葡萄糖注射液剂型产品;基于市政配套工程(二通一平)未建设完成原因,拟延迟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开工建设时间至2020年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品种调整及延期的公告》(临2020-013)。

告》(临2020-035)。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532.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业经毕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核字[2018]4006010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本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于2018年12月完成了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1,532.82万元的置换。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9年2月12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14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70,000万元,同时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12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

2019年7月19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本公司提前偿还人民币5,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9年7月20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65,000万元,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临2019-061)。

2019年12月26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本公司偿还人民币65,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此,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完毕,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偿还的公告》(临2019-114)。

2.2019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临2019-119)。

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90,000万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0	90天	2019/1/30	4.33%	533.84
2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912	20,000	87天	2019/2/1	3.70%	176.38
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固定持有期 J9093 期	20,000	180天	2019/5/6	4.11%	416.83
4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0	185天	2019/5/6	4.10%	415.62
5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1897	10,000	181天	2019/5/6	3.75%	185.96
6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SDGA180613)	10,000	181天	2019/5/9	4.10%	203.32
7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CSZ01924	10,000	181天	2019/5/13	3.80%	188.44
合计	/	/	140,000	/	/	/	2,120.39

2.2019年2月12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14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70,000万元,同时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12个月(自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 19IG123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168天	2019/10/25	3.84%	358.42
2	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随享存”存款业务	25,000	163天	2019/10/26	3.48%	394.34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SZ02316)	20,000	153天	2019/10/17	3.65%	306.00
合计	/	/	65,000	/	/	/	1,058.76

3.2019年10月28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6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归还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偿还时间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利息收入
1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0	50天	2019/12/27	3.68%	100.73
2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50天	2019/12/27	3.70%	50.67
3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三层区 前 49天结构性存款	15,000	49天	2019/12/27	3.50%	70.48
4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49天	2019/12/27	3.70%	24.84
5	华夏银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46天	2019/12/27	4.02%	50.69
6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4天	2019/12/27	3.50%	20.25
合计	/	/	64,800	/	/	/	317.66

4.2019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或高收益的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本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计息开始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光大银行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 挂钩利率定期第一期产品 186	20,000	2020/01/09	保本浮动收益	1.65%或3.80%或3.90%
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165天	2020/01/09	3.80%或3.88%
3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90天	2020/01/09	3.85%或3.92%或3.95%
合计	/	/	30,000	/	/	/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166,974.02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8,465.73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18,508.29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70.97%。

尚未使用的原因为:一方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系投资项目尚在建设,部分款项尚未支付;另一方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于受到设备采购周期长、药品审评难度大、市政配套工程未建设完成的原因,建设进度有所滞后,具体情况如下:

1.海濱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在工程建设方面,由于生产高端制剂的生产设备大多由国外进口,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影响,进口设备采购周期比预期延长;在产品方面,受到药品审评制度改革的影响,新产品审批进度不及预期;

2.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由于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三通一平)未建设完成,尚未具备施工条件,导致工程建设进度滞后。该事项已经公司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健康元药业

##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0-09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2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及七届监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监[2015]31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或“公司”)就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主要财务指标和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21年2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发行上限,即169,35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172,760,500.00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仅为估计值,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

4.2019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894,346,741.25元、828,859,988.18元。鉴于公司于2020年审计报告尚未出具,本次测算假设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2019年同比增长10.00%;假设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年持平为“情形一”,增长10%为“情形二”,增长20%为“情形三”三种情形进行计算。该假设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本测算未考虑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假设未进行股份回购、未发生期权行权等事项,且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10,355,964,661.31元。在预测2021年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及2019年度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假设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2021年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公司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发行新股增加的所有者权益。其中,假设2020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为2017年至2019年的现金分红比例的平均值,即30.70%;

7.在预测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期末总股本和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仅考虑上述假设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2020年末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发行后	
总股本(股)	1,947,537,633.00	1,947,537,633.00	2,116,887,633	
募集资金总额(元)		2,172,760,500.00		
情形一:假设2021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2020年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83,781,415.38	983,781,415.38	983,781,415.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11,745,987.00	911,745,987.00	911,745,98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1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1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7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7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8.63%	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51%	8.00%	6.90%	
情形二:假设2021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2020年增长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83,781,415.38	1,082,159,556.91	1,082,159,556.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11,745,987.00	1,002,920,585.70	1,002,920,585.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6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6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9.45%	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51%	8.76%	7.57%	

情形三:假设2021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0年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83,781,415.38	1,180,537,698.45	1,180,537,698.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911,745,987.00	1,094,095,184.40	1,094,095,18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1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1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6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0.27%	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51%	9.52%	8.22%	

注: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其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利润增幅度预计将小于净资产的增长幅度,从而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出现一定程度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着被摊薄的风险。

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同时,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公司对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

1.引入战略投资者,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瓴资本”),并在公司创新药研发与许可引进、创新技术平台的拓展、呼吸类产品等慢性病用药、保健品产品和OTC产品的销售渠道,以及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展开一系列战略合作,能够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助力公司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制药企业集团。

高瓴资本及相关基金(以下简称“高瓴”)在医疗健康领域有非常广泛、深入的投资和产业经营,覆盖连锁药店、医院、创新药、医疗器械、医疗人工智能等多个领域,高瓴在全球医疗健康产业累计投资160家企业,其中本土企业100家,海外企业60家,高瓴与被投资企业长期保持紧密沟通及友好合作,具备产业资源者与整合的能力。

高瓴在全球处于临床阶段的新药领域,累计投资52家创新药企业,其中一半以上为海外投资于临床后期的生物科技企业,其研发管线中候选药物在作用机制、药物研发技术平台或临床适应症开发方向具有全球领先或全球领先的潜力;高瓴专家团队积累了丰富经验,对创新药产品、细分领域和关键技术的发展趋势具有较深的洞察力。此外,高瓴作为全球旗下大型大健康领域战略性投资与运营实业公司,控股和参股企业收入规模达到200亿元,药店数量达到1000家以上,覆盖范围超过20个省市和直辖市,100余个地级市,已成为全国领先的医药零售巨头。高瓴医疗通过控股赋能,从传统药品分销与零售拓展至线下处方药+线上一体化服务,以及特慢病管理、互联网医疗等多场景服务,建立了自主流量运营体系,能够帮助医药企业等合作伙伴精准挖掘消费者健康需求,提升健康管理效率和效率。

公司将与高瓴资本以股权投资为纽带,在业务协同、市场营销、经营管理等领域展开一系列战略合作。第一,高瓴在全球创新药领域的布局,能够积极协助上市公司引入重点治疗领域的全球创新药产品,以及高水平研发技术平台,如吸入剂、微球技术、微脂乳技术、CAR-T细胞免疫治疗、双特异性抗体等领域;第二,高瓴医药控股并运营的连锁药店平台,可以与上市公司在呼吸类产品等慢性病用药以及保健品、OTC产品的销售渠道上发挥协同效应;第三,高瓴凭借向上市公司输出自身在众多被投企业中提升实践应用的精益化制造提升、数字化改造和科技赋能等相关经验,全面提升上市公司运营效率、管理效率等。

通过双方战略合作,公司能够拓展提升呼吸吸入剂剂的市场空间,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和产业升级,实现公司成为呼吸吸入剂剂龙头企业战略目标,并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制药企业集团。

2.增强资金实力,保障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07.79亿元、112.04亿元及119.8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5.4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 demand 将持续增长。

另外,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业务涉及医药、保健品等领域,对生产、流通、管理要求较高,公司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方面存在持续的购置、维修、改建需求,每年支出金额较大;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为维持竞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公司需持续加大对研发和技术改进的投入,未来在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支出亦存在较大需求;公司呼吸吸入剂剂作为重要战略发展方向,亦需要大量资金进行该领域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

因此,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不仅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以及业务升级的需求;而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缓解公司在市场开拓、研发支出方面的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3.优化产业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近年来,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内医药行业的竞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以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如药品集采试点扩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药品管理法》修订出台等,推动医药产业结构的调整,国内医药行业已经进入优胜劣汰、转型升级的新周期,产业结构中将进一步提升。

另一方面,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外部环境的变化下,对各行业经营的影响和冲击较大,具体到医药行业,对其资本结构的稳健性、业务的抗风险能力以及经营灵活性等提出了较高要求。

通过合理运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可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公

业务稳健发展,保持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本次发行的可行性